表21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0年度）

项目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综合统计业务费		项目起止时间	2020年1月1日-2020年12月31日	
主管部门	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		实施单位	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	
是否重点绩效项目	否		项目属性	一次性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执行率（B/A）
	年度资金总额：	2.22	0		0.00%
	其中：上级转移支付资金				
	区级财政资金	2.22	0		0.00%
	其他资金				
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
	保证统计各项业务正常运行。	此笔经费由市统计局下拨，主要用于办公及培训，但我局办公及培训事项在2020年均有纳入区级部门预算，故未使用市统计局下拨的该笔费用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	数量指标	统计工作完成度	100%	100%	
		质量指标	统计工作合格率	100%	100%	
		时效指标	统计工作时效性	及时	及时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超支金额	0	0	
		经济效益指标	造成经济损失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统计工作支撑率	100%	100%	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污染事件发生率	0%	0%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统计工作效率提升	大于等于1%	10%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体满意度	100%	100%	

说明	无

填表人：　　邹帆　　联系电话：　　0755-28417967